

2024年屯溪区（含市直）公办小学一年级 入学报名系统操作指南

一、登录方式

方式一：皖事通登录（手机登录）

皖事通 APP 中进入中小学入学登记入口（“更多服务”->“教育考试”->“安徽省中小学入学登记服务”），在区域选择界面选择“黄山市”，或者直接搜索关键字“入学登记”后点击“安徽省中小学入学登记服务”，选择“黄山市”，进入皖事通报名页面。



当前用户: [用户名]



各县区报名时间:

方式二：网页访问（电脑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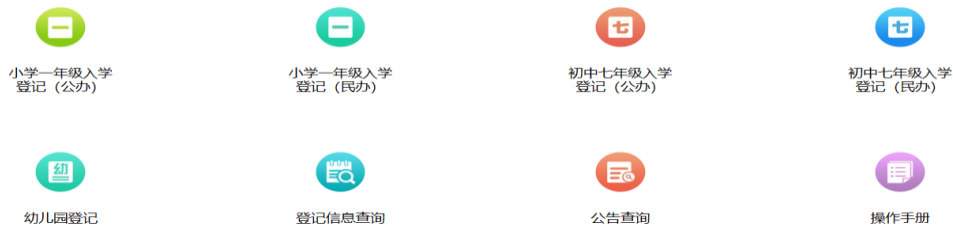
登录网址 (<https://ahrx.ahjygl.gov.cn/>) 访问安徽省中小学登记服务系统，还可通过黄山市教育局官网首页飘窗或通知公告栏进入登录页面。



点击“黄山市”入口，跳转至“安徽政务服务网”登录界面，登录申请人自己的皖事通账号后，系统自动跳转至报名首页。



当前用户： [用户名] ←



各县区报名时间：

报名首页左上角为登录的皖事通用户姓名，中间为各阶段报名入口，页面底部为各区县报名时间。

提醒: 1.电脑登录建议使用 IE10 以上浏览器、火狐、谷歌浏览器、360 浏览器选择极速模式。

2.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6- 30 日，每日 7:00-24:00，截止日期前可修改报名信息。

二、报名首页

点击报名首页的“公告查询”可以进入公告列表，查看发布的招生公告。
点击报名首页的“操作手册”可以进入操作手册列表，下载发布的操作手册。



点击左上角返回按钮返回报名主页面

三、报名

屯溪区（含市直）公办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报名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选择“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登记（公办）”入口，进入报名入口列表。



点击“屯溪区（市直）公办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报名”

第一步：确认信息（含申请类型、申请地区和强制阅读填报须知等）。



确认及阅读完毕后点击“确定”，进入“第二步 填写信息”。填写信息包括学生基本信息、父亲信息、母亲信息、学生户籍信息、房产基本信息等。

学生基本信息

申请学校类型： 公办小学新生入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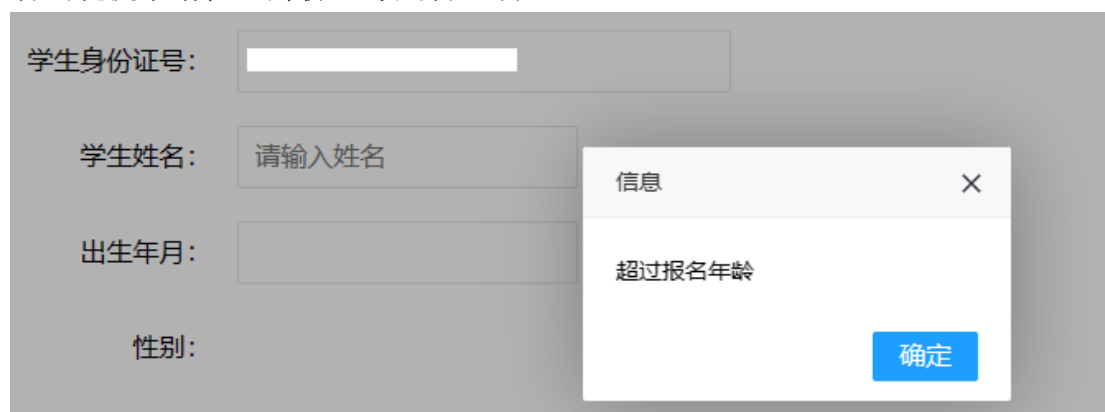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提醒：身份证时必需检查录入正确的身份证号，系统会自动检查身份证的合法性，若出现提示请检查身份证号是否正确。



若单亲等特殊情况，父母信息可填“无”。

父亲信息

父亲姓名:

父亲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母亲信息

母亲姓名:

母亲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填报人如实填写学生户籍信息，包括户籍选择、户籍所在地（户籍小区选择框可以通过输入小区名称关键字检索）、户口登记/迁入类型、户口登记/迁入时间、户主和学生关系、学生页图片。

学生户籍信息

学生户籍选择: 屯溪区(市直)户籍 非屯溪区(市直)户籍

学生户籍所在地:

学生户口登记/迁入类型:

适龄儿童户口登记/迁入时间:

户主和学生关系:

户口簿学生页图片: [填写样式](#)

学生页: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户主或关系	性别	女
曾用名	民族	出生地	
籍贯	出生日期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号码	身高	文化程度	婚姻状况
服务处所	兵役状况	职业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市(县)	出生申报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人如实填写家庭房产信息，包括房产选择、房产性质、房产所有人、户籍与房产住址是否一致、房产类型等信息。房产可选择“有房”，“租房”两种类型。

住址基本信息

房产选择： 有房 租房

房产性质： 住宅性质 商业性质

房产所有人： 父母/学生本人产权 祖辈产权 与祖辈共有产权

户籍与房产住址是否一致： 是 否

是否唯一房产： 是 否

房产地址：

请选择小区（输入关键字检... 请输入门牌号

房产类型：

不动产证或房产证编号类型：

产权人： 学生父亲 学生母亲 学生本人

房产权人与学生亲属关系证明：

如户口簿、出生医学证明、结婚证等

“房产选择”选择“有房”需按要求填写。若“户籍与房产住址是否一致”选择“是”，无需填写“房产地址”；选择“否”，需填写“是否唯一房产”和“实际居住地址”（房产小区选择框可以通过输入小区名称关键字检索）。

“房产类型”选择“预售商品房”，须上传购房发票和购房合同；选择“三年内棚改户”需要上传“拆迁安置合同”。

房产基本信息

房产选择： 有房 租房

房产性质： 住宅性质 商业性质

房产所有人： 父母/学生本人产权 祖辈产权 与祖辈共有产权

户籍与房产住址是否一致： 是 否

是否唯一房产： 是 否

房产地址：

请选择小区（输入关键字检... 请输入门牌号

房产类型：

不动产证或房产证编号： [填写样式](#)

没有不动产证或房产证编号可填无。

拆迁安置合同

“房产所有人”为“父母/学生本人产权”产权人信息请选择对应关系（可多选）

产权人: 学生父亲 学生母亲 学生本人

“房产类型”为“不动产或房产证”时录入“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需先选择“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类型”

房产类型: 不动产或房产证

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类型: 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类型

产权人: 皖 () 黄山市不动产权第 号 学生本人

房地权证黄 (昱/经) 字第 号

房地权黄 (昱) 字第 号

黄山市房权证昱字第 号

黄房证字第 号

其他

选择后按照相应的格式补齐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信息。

房产类型: 不动产或房产证

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类型: 黄房证字第 号

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 黄房证字第 号

若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与系统中默认的 5 中格式均不相同请选择“其他”，输入完整的的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

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类型: 其他

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 请输入不动产或房产证编号 [填写样式](#)

“房产选择”选择“租房”，填写详细地址，选择是否公/廉租房，上传相应材料。

住址基本信息

房产选择： 有房 租房

居/租住地址：

请选择小区（输入关键字检索） 请输入门牌号

是否公/廉租房： 是 否

租房协议图片：

承租人与学生亲属关系证明：

如户口簿、出生医学证明、结婚证等

若小区对应多所学校，固定生源可以选择意向学校。

意向学校

选择学校：

购房合同填写样式如下：

合同编号：黄房(竞)预合字第20200001001号

商品房买卖合同

出卖人：黄山鑫宇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买受人：程素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本合同所称的“商品房”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发建设，用于出售、出租、抵押、典当、赠与、继承、遗赠、遗赠扶养协议、遗嘱继承、法定继承、无人继承又无人受遗赠的财产。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出卖人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屯溪区】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编号为【】。

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土地使用权批准文件号】【划拨土地使用权批准文件号】为：【】。该地块的土地面积为：【】平方米，规划用途为【商业、住宅】，土地使用年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品房，【预售名】【暂定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施工许可证号为【】。

第二条 商品房销售依据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现房】【预售商品房】，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

第三条 买受人所购商品房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以下称该商品房），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层【幢】【座】【单元】【层】【号房】。

该商品房的用途为【住宅】，属【】层【】层，层高为【】米，建筑层数地上【】层，地下【】层。

该商品房阳台是【封闭式】【非封闭式】。

该商品房【合同约定】【产权登记】建筑面积共【】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平方米（有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见附件二）。

第四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 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每平方米【】元，总金额（【】）仟【】佰【】拾【】万【】仟【】佰【】拾【】元整。

商品房买卖合同

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卖人：黄山鑫宇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黄山屯溪区

营业执照注册号：34100000000000000000

企业资质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程素娟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机构：【】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买受人：程素娟

【本人】姓名：程素娟 国籍：中国

【居民身份证】：【】

地址：黄山屯溪区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 国籍：【】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品房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建设依据

出卖人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屯溪区】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编号为【】。

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商品房有关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第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四）。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页，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出卖人【】份，买受人【】份，【】份，【】份，【】份。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四条 商品房预售的，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由出卖人向【】申请登记备案。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章) 【】 (签章)

【】年【】月【】日 【】年【】月【】日

签于【】 签于【】

若属于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即学生为非本区县户籍），则需要填写父母其中一方在报名地“**经商/务工信息**”。

经商/务工信息

父亲/母亲 父亲 母亲

是否在报名地缴纳社保: 有 无

是否在屯溪区（含高新区）缴纳社保信息将与征收中心核验，请家长如实填报

已在报名地缴纳社保的请在“**是否在报名地缴纳社保**”选择“**是**”，系统会根据选择监护人的身份信息核验参保情况。

经商/务工信息

父亲/母亲 父亲 母亲

是否在报名地缴纳社保: 有 无

是否在屯溪区（含高新区）缴纳社保信息将与征收中心核验，请家长如实填报

未在报名地缴纳社保，经商须提供营业执照和完税/免税证明

经商/务工信息

父亲/母亲 父亲 母亲

是否在报名地缴纳社保: 有 无

经商/务工: 经商 务工

营业执照: 点击上传 点击上传 点击上传 [填写样式](#)

完税/免税证明: 点击上传 点击上传 点击上传 [填写样式](#)

免税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黄山市屯溪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未达起征点通知书

屯税一所 税未达 (2019) 12110001 号

黄山市屯溪区 (纳税人识别号: 9231110000427002000)

经审核, 你户月应纳税经营额为 110000.00 元, 未达 **增值税** 起征点, 从 2019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暂不缴纳 增值税。在此期间, 如你户月应纳税经营额达到增值税起征点 (100000.00 元/月), 应于次月 15 日前向主管税务机关如实申报缴纳税款, 连续三个月达到起征点, 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提请重新核定定额。否则, 税务机关将依法进行处理。


税务机关 (签章)
第一税务所

二〇一九年 月 日

未在报名地缴纳社保，务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和工资打卡的银行流水或者其他工资证明材料。

经商/务工信息

父亲/母亲 父亲 母亲

是否在报名地缴纳社保: 有 无

经商/务工: 经商 务工

工资发放证明: [填写样式](#)

劳动用工合同: [填写样式](#)

银行流水:

中国农业银行银行卡/活期存折交易明细清单

账号户名: [模糊] 序号: 000 币种: 人民币

起止日期: [模糊] **须本区县银行出具流水** → 黄山市徽州区支行
金卡专用章

日期	时间	日志号	加摘要	交易金额	本次余额
202001			银联入账		
202001		202001.I			
202002		202002.I			
202003		202003.I			
202003			转支		
202004		202004.I			
202005		202005.I			
202005			转支		
202006		202006.I	工资		
202006			转存		
202006			转存		
202006			转存		
202006			转存		
202006			转存		
202006			转存		
202006			转存		

打印机构号: [模糊] 第1页/共1页 打印时间: 2020-06-16 10:00:00

须体现出工资交易 →

信息填报完毕，点击 **下一步** 按钮。进入信息**预览页面**，点击 **上一步** 按钮可以返回。提交后系统进入申请列表页面，填报人可关注“**申请状态**”。

黄山市义务教育阶段及幼儿园入学报名系统

申请列表

登记号	姓名	身份证号	申请类型	申请时间	申请状态	
[模糊]	[模糊]	[模糊]	小学新生入学	[模糊]	待初审	<input type="button" value="详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删除"/>

再次登录时系统时选择“[登记信息查询](#)”进入报名信息列表



报名截止（4月30日24:00）前可修改该条报名信息或新增报名信息。

提醒： 将于5月11日前完成线上初核，请登录系统关注初核信息，初核通过后信息无法修改、删除，待数据核验后分配预入学学校。如果审核状态为“**初核不通过，请修改信息**”，请于5月13-17日完成信息修改。